



证券代码：300636

证券简称：同和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3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2026年9月24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2026年10月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庞正伟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同意公司本次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同意公司就改变后的新项目开立募集资金专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改变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参股公司杭州渤雅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渤雅”）拟进行增资，引入的新投资人中包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国军先生之关联人姚晓华女士。姚晓华女士认缴500万元，其中22.7819万元计入注册资本，本次增资后其持有杭州渤雅股份比例为2.4390%。杭州渤雅本次增资金额为人民币1500.00万元，其中人民币68.3458万元计入注册资本，人民币1431.654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经综合考虑，公司决定放弃行使本次增资优先认购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购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召开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鉴于杭州渤雅董事兼总经理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庞正伟先生之关联人，本次增资引入的新投资人姚晓华女士为公司董事、副总经理黄国军先生之关联人，庞正伟先生、黄国军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召开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同和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九日